



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

# 宝应：对四类困难群众实施兜底脱贫

民政部门社会救助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起到“兜底”保障职能。近日，扬州市宝应县实施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以提升兜底脱贫质量和水平。此次兜底脱贫行动将重点聚焦“易返贫户”“易致贫户”“两骤户”“潜在救助对象”等四类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状况。

今年50岁的凌步标2009年被查出患有尿毒症，需要长期在医院做血透治疗，其家庭收入仅靠妻子打零工，但是经过民政工作人员的审核，该家庭并不符合低保条件。大重病“单人保”政策出台后，工作人员经调查核实，发现凌步标家庭月人均收入虽然高于680元的低保标准，但凌步标本人符合大病重病单独户享受低保的条件。“现在，我家1人享受低保，每月保障金额680元，同时还享受了低保对象的医疗救助等政策，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家庭生活、医疗困难等问题。”

“近年来，我们通过建立完善救助制度，不断拓宽困难群众救助

覆盖面。”宝应县民政局工作人员介绍，在以低保家庭成员和特困供养人员为重点救助对象的同时，逐步扩大残疾人“单人保”范围、出台大重病“单人保”政策。除此之外，还建立了低保渐退制度，确保困难家庭能够稳定脱贫；建立了散居特困半失能、失能对象照护费用发放制度，更好地保障了特殊群体。

宝应民政部门健全完善困难群众监测预警机制，发挥社会救助“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工作机制功能。通过建立完善困难家庭定期排查、走访等机制，将社会救助政策宣传纳入全县网格化管理服务范畴，充分发挥村（居）网格员作用，及时掌握困难家庭生活状况，落实好扶贫开发、社会救助政策。

同时进一步强化农村低保兜底保障作用，及时把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中符合低保政策的人员全部纳入农村低保范围；对家庭人均收入在低保标准2倍以内的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三级智力、精

神残疾人、重病患者参照“单人户”纳入低保；全面落实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进一步规范特困人员认定，加强对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探视和照料服务；完善“临时救助”+“急诊救助”的模式，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兜底中的兜底”作用；落实缓退渐退机制，脱贫攻坚期内，纳入农村低保的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人均收入超过低保标准但在低保标准2倍以内、家庭财产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给予6个月的渐退期。对渐退对象实行单独管理，渐退期间，低保对象的低保金和其他优惠政策不变。

2020年7月起，宝应民政部门将继续提高低保标准，同步提高补差水平，并继续实行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加快研究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的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周宏海 陆爱东 顾潇

## 宝应县中医院落实城乡居民分级诊疗

近日，扬州宝应县中医院召开“城乡居民医保分级诊疗政策解读”培训会。对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分级诊疗制度、完善和统一城乡居民医保分级诊疗有关保障待遇等相关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培训。

宝应县中医院作为医保定点医院，院医保分管院长钟卫东要

求全体临床科主任和护士长要全面加强分级诊疗相关文件的学习，深刻领会新政策的主旨，强化医务人员培训，尽快掌握分级诊疗的各项制度、标准与流程，并加强对外宣传，让就医群众了解和理解建立分级诊疗的意义，引导病人正确就医。

春虹 顾潇

## 泰州海陵签约28个重点项目揽金208亿

近日，泰州市海陵区在上海举行产业投资说明会，现场集中签约重点项目28个，总投资208亿元。本次签约项目涵盖5G、新材料、智慧能源、现代物流、高端商贸等领域，起点定位高、科技含量高、辐射带动强，对海陵区加快集聚产业资源、构建产业优势、增强发展后劲，将起到重要的拉动和支撑作用。

作为泰州主城区，海陵区近年来立足“壮大城市经济、建强中心城区”目标定位，提出“工业强区”“商贸兴区”“城建靓区”三大发展战略。在区域发展中，海陵区

将全方位“走进大上海，融入长三角”作为其战略选择。借力此次沪上产业投资说明会，海陵区拿出“一个政策包、一张热力图、一张服务网、一套组合拳”，与海内外客商展开深度融合、全面接轨，希冀共赢未来。

在近日发布的《2019中国城市营商环境报告》中，海陵区位列全国第18位。海陵区将继续自觉当好“五星级小二”和“贴心保姆”，打造服务最优、效率最高、作风最正的营商环境。

韩林 赵璐 尹有文

## 派出所打造“反网络诈骗”党员先锋队

“七一”党的生日即将到来之际，扬州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分山乡派出所党支部牵头发起了“党建共融促发展 警企共建保平安”为主题，以打造党员先锋队为载体、以反通讯网络诈骗宣传为切口的开放式主题党日活动。

在现场，扬州华侨城党支部与分山派出所党支部签署了《“警

企共建平安支部”协议书》和《警民共建平安工地责任书》，分别成立了党员先锋队。进一步密切警民关系，深化共建内涵，面向分山乡辖区2.3万名居民以及华侨城3000多名建筑工人组织系列安全宣传教育和反诈集中宣传活动，助力反诈宣传打通“最后一米”。

李昆 顾潇

## 童装店老板捐百件新衣帮助困难学子

扬州仪征市月塘镇郑营村村民张启珍经营着一家品牌童装店，因转营库存了一批童装。近日，张启珍将家里100件全新的青少年长裤和衣服捐给郑营村的困境儿童和月塘镇移居小学的需要帮助的学生。这一善举鼓励了孩子们要认真学习，学好知识，长

大后回报社会的关爱。张启珍表示，孩子们的单纯和善良深深地影响着他们。希望这批物资能给孩子们带来更好的生活条件，让这些孩子的未来会越来越好。相信他们长大以后，也可以将这份爱心继续传递下去。

余祥 孔晓青 顾潇

## 妻子让“交账”，丈夫伪造承兑汇票蒙事

泰州泰兴一女子拿着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到银行解付，却被告知是伪造的。泰兴警方介入调查后发现，伪造者竟是女子的丈夫。

警方调查发现，女子的丈夫顾某在外做工程项目，今年春节前，顾某回到家，妻子让其“交账”。顾某盘算了一年的收入，发现除去开销，所剩无几，心想妻子

一定不开心。于是顾某在网上找人伪造了一张8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交给妻子，说是今年赚的钱。承兑汇票6个月的承兑期即将结束，妻子到银行解付才暴露真相。

目前，顾某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之中。

吕宏发 尹有文



### 画说泰州

6月29日，电力蜘蛛人在泰州市高港区白马镇对220千伏双回海白、海巷线路进行碳纤维导线补强检修作业，为华东电网防汛、防台及迎峰度夏期间可靠供电提供坚强的电力保障。

当日，在持续阴雨天后，泰州出现短暂的蓝天白云天气，银线、蜘蛛人、蓝天白云构成了一幅高空“五线谱”。

汤德宏 贾家平 尹有文 摄影报道

## 泰兴审结一起倒卖未成年人信息案

“喂，你好，请问你是××的妈妈吗？你家孩子需要补习功课吗？”“你好，我这里是×××培训机构，您的孩子就要升入初中，您要了解一下我们小升初培训吗？”……生活中，面对这样的骚扰电话，接听者除感到不胜其烦外，还对自己和子女个人信息泄露深感无力和愤怒。6月29日，泰州泰兴市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臧某等四人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一案及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该案由泰兴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三级高级法官杨旭波担任审判长，泰兴市检察院检察长吴文彬出庭支持公诉，并以公益诉讼起诉人的身份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泰兴法院特别邀请了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同时组织了教育局、卫健委等部门相关负责同志参与旁听。

公诉机关认为，臧某等四人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均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除了依法追究相应刑事责任

以外，还应当承担民事公益侵权责任。

法庭经审理查明，2015年11月至2017年10月间，臧某、陆某先后将非法获取的包含中小学学生姓名、所在班级、家长姓名、家长联系方式等内容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非法提供给柳某等人，用于教育培训机构宣传招生，违法所得共计人民币6460元。其中臧某出售或非法提供上述公民个人信息共计20.2452万条，陆某出售或非法提供上述公民个人信息共计20.8366万条。

2016年5月至6月，柳某将其从臧某、陆某处购买的包含学生学校、姓名、性别、年级、班级、家庭住址、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内容的“泰州海陵区号码”“泰兴号码”个人信息共计14.7799万条，提供给黄某，用于教育培训机构宣传招生。

2016年6月至2017年3月间，黄某将其通过柳某购买或非法获取的包含学生学校、姓名、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内容的泰兴中小学学生信息共计19.7919万条，提供给

其妻用于培训机构招生，并非法提供给他人保存。

法院当庭宣判：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分别判处臧某、陆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13000元；柳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10000元；黄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13000元。同时，依法判令要求臧某等四人在省级以上新闻媒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臧某、陆某按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获利赔偿人民币6460元。宣判后，臧某等四人当庭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自愿认罪认罚，愿意承担民事侵权责任。

庭审中，杨旭波从明德、守法、择友三个方面对被告人进行了法庭教育。杨旭波表示，希望通过案件的办理对被告人和那些正在做着传播、收购公民个人信息的人起到警醒作用，认识到出售、非法提供公民个人信息和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都将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从而形成全社会共同保护公民、特别是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合力。

常志飞 尹有文